项目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2023年柳州市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检查和监测服务**

**项目编号：LZIC2023-C-004**

**采购单位：柳州市信息化建设管理中心**

**2023年10月目 录**

1. **采购公告…………………………………………………………1**
2. **服务需求及说明…………………………………………………3**
3. **评审办法及成交标准……………………………………………6**
4. **响应文件格式……………………………………………………7**
5. **采购公告**

**柳州市信息化建设管理中心关于《2023年柳州市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检查和监测服务》采购公告**

根据工作需要，柳州市信息化建设管理中心计划采购《2023年柳州市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检查和监测服务》项目，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报价。柳州市信息化建设管理中心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要求，本着遵循公开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对参与报价的单位进行综合比选后择优确定供应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2023年柳州市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检查和监测服务

项目编码：LZIC2023-C-004

**二、项目预算**

项目服务期一年，预算为人民币壹拾玖万元整（¥190,000.00元）。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出项目预算，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项目服务地点**

柳州市三中路66号

**四、采购项目基本情况、采购需求**

详见采购需求。

**五、报价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项目内容，同时具备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2.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六、相应文件提交**

提交时间及地址：

请于2023年10月18日18：00前将加盖公章的材料以密封报价文件方式（一正一副）**提交或邮寄**至柳州市信息化建设管理中心，逾期送达的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报价文件处理）。

材料接收地址：

柳州市三中路66号1号办公楼117

**七、我中心将适时组成采购小组，依法确定成交单位**

1.联系人：张颖  联系电话：0772-2822881

2.通讯地址：柳州市三中路66号1号办公楼117，邮编：545001。

柳州市信息化建设管理中心

2023年10月13日

**第二章 服务需求及说明**

**一、总体目标**

通过第三方监测服务实现对柳州市本级政府网站50个（其中：1个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10个县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39个市直部门网站）和253个市直部门政务新媒体运行情况的数据采集、数据处理和数据分析功能，为市本级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提供监测预警服务，对于单项否决指标和扣分指标时时监测，网站、新媒体可用性、信息更新情况、互动回应情况、服务实用情况以及网站访问状态和错断链情况进行及时预警和告知。根据常态化的监测要求，按照国办和自治区的检查指标以月份、季度和年度为单位，进行检查采样生成月检查情况、季度检查情况和年度总结报告，为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管理部门提供运行情况报告。

**二、服务需求**

（一）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监管PC端系统服务

1.按照《国务院办公厅秘书局关于印发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监管工作年度考核指标》（国办秘函〔2019〕19号）文件要求，利用专业自动监测技术服务，检查网站站点无法访问、栏目不更新、错断链、附件下载、网站响应、IPv6访问监测问题；检查政务新媒体（微信、微博、头条号等）账号安全、泄密事故、发布内容不更新、响应等方面；检查新增稿件及历史稿件内容安全是否存在严重表述错误、是否存在敏感图片、潜在问题等方面进行扫描等。

2.监测数据支持实时在线查看或下载，了解整体网站及政务新媒体的整体健康状况，提供整改通知和反馈的渠道，方便及时整改，提升工作效率；对督办过程进行管理，掌握整改进度。

3.平台功能要求：通过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监测平台对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开展技术监测，实现监测过程、监测结果和结果整改的全过程留痕可见。供应商必须提供的电脑端监测系统（平台）支持，并满足以下功能需求。

（1）提供监测系统和政务新媒体检查系统支持监测总览、数据看板、首页更新情况、栏目更新情况、错敏信息情况、隐私泄露、外链暗链、首页连通性、IPV6监测情况、栏目管理和高级服务（报告服务、数据自查、自定义词）等。

（2）提供系统PC端监测系统和网站人工检查复核报告服务有关材料下载。PC端监测系统反映的稿件内容安全是否存在严重错别字和其他潜在问题等方面，提供扫描和内容安全检测服务报告下载等。

（3）系统支持服务期间设置的预警机制，预警方式包括：在线预警、微信预警、短信预警或邮件预警等功能

（4）供应商提供的系统查看供应商服务情况，对供应商服务成果可实时PC后台系统在线查看是否整改存在问题的错误或下载EXCEL表，支持实时查看错别字是否修改状态提示，支持手动调整状态。采购人可在后台系统了解和掌握网站整体健康状况，并方便及时整改。

（5）提供事后监测服务要求为24小时\*7天的PC系统实时监测服务，支持短信、微信小程序提醒，支持自主增减负责人和提示提醒模式。

（6）提供网站历史稿件和新增稿件严重表述错误和敏感信息等内容安全问题支持勾选。

（7）系统支持大数据分析系统展示，系统支持人工复查和及时预警功能。

（二）政府网站全面检测服务

1.市和县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检测报告：对门户网站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秘书局关于印发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的三大部分指标（单项否决项、加分项与扣分项）的网站各项指标要求，通过对网站监测数据以及对政策文件、政策解读、解读比例、解读关联、办事内容准确度、表格样表、IPv6改造情况、页面兼容性等信息进行人工核实筛选出具数据报告或问题清单作为服务交付成果。

2.市直部门网站检测报告：对市直部门网站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秘书局关于印发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第一部分指标（单项否决项）关于网站的各项指标需进行人工核实筛选出具数据报告或问题清单作为服务交付成果。

3.服务方式：按季度和年度频率提供检测报告方式。

（三）政务新媒体全面检测服务

1.每日或每周对政务新媒体（微信、微博及头条号等）账号安全、泄密事故、发布内容不更新、响应等方面进行自动扫描等，监测结果在系统后台展示，支持用户实时查看和下载，也可通过短信、微信及邮件等方式进行预警；主管单位通过系统后台可以查看管辖区域内政务新媒体的监测情况。

2.政务新媒体检测报告：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秘书局关于印发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中的政务新媒体指标要求，根据系统监测数据，结合人工监测对监测时间点前两周内无更新、无法下载或使用，提供有效互动功能等。通过系统+人工核查中将予以排查；出具数据报告或问题清单，作为服务交付成果。

3.服务方式：每周对提供政务新媒体的更新情况统计表。

（四）内容安全全面检测服务

1.每日针对网站与政务新媒体监测的新增稿件提供错敏字隐私内容，暗链等情况进行检查，详情记录相应问题所在位置并给出相应的修改建议等，通过短信、微信及邮件等方式进行预警，可实时查看网站内容安全监测综述报告。主管单位通过系统后台可以查看管辖区域内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内容安全的监测情况。

2.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内容安全审核报告：针对系统对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进行全面检测的系统数据，进行人工审核排查并进行总结分析编制报告。

3.服务方式：提供7\*24小时的系统或平台监测服务，建立六人以上专群服务小组，做到工作日内发现严重错别字的情况下第一时间通知和提醒。

（五）事前检测平台

1.以云服务方式提供在线检测、文件检测、URL监测、自定义敏感词等功能，针对文本编辑、网站稿件发布、其他稿件发布、URL监测等多个场景的事前检测能力，帮助用户在发稿前有效检测严重表述错误和敏感信息。  
 2.属于云服务按年服务，不需在本地部署系统，免费提供系统故障解决，实时更新最新字库和功能模块，让用户第一时间享用最新系统功能。使用统一的云平台管理帐号浏览器登录即可使用，用户无需部署任何软硬件产品。

3.基于网站（拓尔思）系统后台部署事前监管接口代码，实现对文本内容做事前检查服务。点击纠错，即可对文本内容做错别字/敏感词词扫描。

4.内容安全监测系统的字库包含词库类别。

（六）其他服务

在合同期内至少提供一次全市的业务培训指导，及时报告并全程提供技术支持与配合。

**三、服务成果**

（一）提供市本级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7\*24小时不间断服务，实现严重问题及时预警。

（二）每日、每周、每月自动生成系统监测结果。

（三）每季度出具系统+人工监测报告。

（四）每年出具年度监测总结报告。

**四、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日期起1年。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成交标准**

**综合评分法**

**一、评审原则**

(一)评审小组构成：本项目的评审小组由采购人单位采购小组成员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三人以上（含三人）单数。

(二)评审依据：评审小组将以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定依据进行评审。

(三)评审办法：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评审方法**

评审小组会对报价人的响应文件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检查，对合格的响应文件，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评审小组将以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提出最后总得分最高的报价人作为成交人。

**三、评分细则**（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满分20分）

价格分计算公式：某投标人价格分=基准价/某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20分

2. 技术分……………………………………………（满分60分）

（1）监测服务内容响应分（满分30分）：

一档（10）：满足响应文件要求，简单描述了服务内容以及服务方式，方案具有一定的可行性。

二档（20）：满足响应文件要求，详细描述了服务内容以及服务方式，并提供有服务保障方案。

三档（30）：满足响应文件要求，监测服务实施方案详细描述了服务内容以及服务方式；并提供有针对性做出一个市门户人工检查报告、事前监测实施方案和服务保障方案。

（2）监测系统（平台）功能分（满分30分）

一档（10）：监测云系统（平台）功能一般，基本满足监测需求。

二档（20）：监测云系统（平台）功能良好，能满足监测需求。

三档（30）：监测云系统（平台）功能先进，能满足全方面监测需求。

3.业绩分……………………………………………（满分20分）

供应商2022年以来有广西设区市及以上的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监测服务项目业绩的（提供合同复印件或相关证明材料），每有一个案例得5分，满分20分。

**四、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小组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总得分相同时，依次按最终报价低优先、技术分高优先、商务分高优先的顺序排列）推荐综合排名第一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以此类推。采购人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

**第四章响应文件提供资料**

一、供应商响应文件提供资料（不限于提供以下材料）

1.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复印件一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3.近一年有业绩合同；

4.报价文件一份；

5.内容响应表一份；

6.技术文件；

7.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8.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注：格式自拟，文件必须包含以上1-7内容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报价人地址：

联系人及电话：

年 月 日